



台中北屯貴格會

主後 2024 年 1 月 7 日 第 2362 期週報

主日禮拜程序

宣讚禱讀講聖奉關迎祝
召美告經道餐獻懷新福

關懷與代禱 彼此相顧 激發愛心 勉勵善行 來十 24

主阿！我們要復興！我要參與在其中！活出基督的愛！

讓我們彼此歡迎回到愛的靈家團聚敬拜主

以「神國度 321 理念」來榮神益人

讓我們對內彼此建造落實相愛互為肢體彼此相顧

對外廣傳福音與人分享神的愛

恭賀 本週壽星 11 日王沐晨 12 日駱家瑩

祝福妳們 生日喜樂滿滿 壽比瑪土撒拉 福如亞伯拉罕

靈家訊息

1. 今年年度主題為「扎根・茁壯・結果」，請為教會的興旺，以及新年度的事工禱告。
2. 今天主日禮拜後進行聖經課程《以賽亞書》，在活動中心上課。
3. 鼓勵弟兄姊妹使用每日靈修教材《智慧之書》，一同在箴言當中，思考、操練以上帝為我們思想行為的中心。
4. 去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需要申報者，請向財務同工(秋嬌)登記，以統一向法人辦公室申請奉獻收據。

禱告室 歷世歷代以來復興都有同心合意的禱告熱情回應神

1. 為教會興旺懇切禱告，求神帶領兄姊充滿愛與熱情，分享福音。
2. 請迫切為教會經常費的需要代禱，求主豐富供應，聖工得享順利。
3. 為在疾病中的弟兄姊妹代禱，求主醫治，得享平安。
4. 為 2024 年 1 月 13 日的總統、立法委員大選禱告。
5. 為今年 1/20-22 學測考試的學生代禱：李恩、品觀、家瑩。

每一次禱告前，當先安靜，想一想祂所能做的，想一想你在基督裡的地位。
~~慕安德烈

2024 主題：
扎根・茁壯・結果

財團法人
台北市基督教台灣貴格會
統一編號 04852591

台中北屯教會
聖工委員會

全職侍奉同工
社服部負責同工
關懷部小家長
事工部小組長
禱告關懷部長

全職侍奉同工
主責牧師 林和明
助理傳道 高浩倫
教育傳道 林以諾

禱告關懷部
吳桂祝 師母

社會服務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關懷部
兒童家長 劉書婷 路加家長 周艷湘
多加家長 林 綢 恩典家長 吳秋嬌
提摩太家 楊逸軒 社青家長 林麗蓮

事工部
財務組長 周艷湘 文宣組長
總務組長 活動組長 林麗蓮
資訊組長 陳文賢

週報編輯

主編 高浩倫 傳道



教會網址



教會週報



教會通 APP
Android 系統



教會通 APP
iOS 系統

我們的願望是：

人人在這大家庭彼此相愛、一同學習，充滿歡笑享受和諧的生活使人人經歷神

我們教會的異象—完成託付：

宣教---自己蒙福傳給人
敬拜---人人敬拜獨一神
團契---同心合一相扶持
訓練---心意更新守主道
服侍---把愛帶給每個人

我們教會的理念~~國度 321：

三個基礎：耶穌是我的榜樣
聖經是我的準則
聖靈是我的引導

二個核心：讓耶穌做王
讓耶穌得著一切的榮耀

一個目的：成為屬神的體系

本會宣教事工關懷支持：

台灣家庭關懷協會、網路事工、宣教

教會創立於 1960 年 7 月 10 日首次主日禮拜

1980 年 7 月 27 日設立台中家庭協談中心

2001 年 5 月 27 日成立台灣家庭關懷協會

教會/04-2231.9915 傳真/04-2233.9017

協會/04-2232.8033 協談/04-2233.9009

會址/台中市 40646 北屯區衛道路 112 號

教會資訊網址 <http://www.tfcf.tw/>

協會資訊網址 <https://tfca.twfc.org.tw/>

網路信箱 Email: tfcf.tw@gmail.com

FB <http://www.facebook.com/tfcfTAIWAN>

天父每日應許 <http://tfcf.tw/ed/>

支援聖工奉獻(可扣抵所得稅)請用

台中北屯郵局帳號匯款 700-0021351-0071231

戶名/台灣基督教貴格會北屯教會

台中銀行北屯分行 053-0639 帳號 087-28-0016231

戶名/基督教貴格會台中北屯教會

郵撥第 22416511 號台灣家庭關懷協會帳戶

聚會時間

主日禮拜※禮拜日早上 9:00 在禮拜堂
假日兒童營※禮拜日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造就課程※禮拜日上午 10:50 在活動中心
長者聚樂部※週三、四早上 9:00 在活動中心
查經禱告會※週四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青年小家※週六晚上 7:30 在活動中心
關懷小家聚會時間及地點各家決定
聖工委員會※每月第一主日中午 12:00



奉獻報告 (因應個資法僅以代號登出)

多種的多收少種的少收這話是真的林後九 4

北屯貴格會自 1980 年憑信心自立，完全仰賴上帝的供應，以全心服事需要者。

我們接受主子民受聖靈感動有負擔於完成大使命建造屬神體系教會出於甘心樂意的奉獻。

1. 上主日收到會眾主日奉獻 4,620 元。(第一主日聖餐禮拜奉獻歸入宣教經費)

2. 愛主克己好管家的十分一 (或月定奉獻) 共 2 筆合計 53,300 元

代號	月份	金額	代號	月份	金額	代號	月份	金額	代號	月份	金額
033	1	8,300	058	1	45,000						

3. 感恩奉獻共 2 筆合計 35,000 元：058 號 5,000 元 1272 號 30,000 元

12 月經常費(1+2+3 項)收入累計 308,710 元-支出 252,043=56,667 元

2023 年經常費目標 300 萬元，到上週累計 2,147,945 元，年結餘為(-56,364)元

4. 為宣教經費專案奉獻共 0 筆

【「早晨」決定你的一天】

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耶穌起來，到曠野地方去，在那裡禱告。馬可福音 1:35

耶穌忙碌服事了一整天，但次日早晨天未亮的時候，他就到安靜的曠野禱告，才又開始一整天忙碌的服事：傳道、趕鬼、醫治大痲瘋的病人，耶穌給我們很好的榜樣。

一整天能得力的關鍵在於清晨的禱告，在忙碌以前有跟神獨處的時間。比爾牧師也強調，他在每天高張力、忙碌的服事中得勝的秘訣就是與神獨處，大量的讀經、默想，禱告，享受與神單獨在一起的時間。

一個人若不能享受孤單、與神獨處，很難有果效且有能力的服事。馬丁路德也曾說：越忙碌的人越需要禱告。

你希望在職場上能得勝跟得力嗎？早晨起來親近神、禱告是重要的，讓我們效法耶穌的榜樣，享受與神獨處的時光。

(文章擷取自：基督教今日報 <https://reurl.cc/yYr4zM>)

>> 我愛我的靈家我以愛與恩賜盡心侍奉 <<								
區分	清潔	獻花	備餐	接待	影音	領詩	司琴	司會
本主日(7日)	提摩太	周艷相	暫停	提摩太	高傳道	陳文賢	黃惠敏	陳東呈
下主日(14日)	曉清組	廖玉瑛	暫停	多加家	陳憲緯	陳瑋瑄	陳好甄	高傳道



信息摘要

今日信息：扎根 茁壯 結果

經文：耶利米書十七 5-10

講員：林和明 牧師

禮拜請攜帶自己的聖經才可以自由劃線、做記號



默想與回應

1. 今日那句經文或信息對你最有意義？
2. 將這句經文或信息改寫為自己回應神的禱告。
3. 我要回應今天信息的行動及何時付諸行動？

帶著筆專心聆聽並記下信息重點，就有源源不絕的生命分享



信息摘要

上週信息：在聖誕之後~~從分別為聖再思聖誕節

經文：利未記二十 1-27

講員：林以諾 傳道

記錄：高浩倫 傳道

我們今天要繼續講利未記二十章，在利未記十八章，耶和華吩咐了摩西要教導以色列人關於屬神子民的一些行為準則，在二十章就是規定了違反這些行為準則的罰則，而這一切都是因為十九章所強調的，因為耶和華是聖潔的，所以屬於耶和華的百姓要分別為聖。在二十章大致上可以分成兩個小段落，第一個段落是一到二十一節，條列了違反行為準則的一些罰則，在二十二到二十七節就再次重申了耶和華的聖潔。

一、違反行為規範的罰則 (20:1-21)

在這當中我們就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刑罰最嚴重的就是把兒女獻給摩洛，不僅要用石頭打死，而且還要從民中剪除，除此之外連知情不報的人都有罰責，而且處罰非常嚴重，耶和華要向這人和他的家變臉，而且要從民中剪除。我們上次有提到說在十誡當中其實只有一誡，其他的九條誡命都是因為第一條誡命而來的，在利未記這裡也是一樣，所有的行為準則都是因為第一條誡命而來的，就是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在十九章就強調了耶和華的獨特性，祂的獨一性，因為耶和華是獨特的、是獨一的，所以耶和華的百姓就必須和其他的人不一樣，而最基本的、最根本的，就是不可以敬拜別的神明，也因此違反這條規定的罰則就是最嚴重的。

罪行	刑罰
把兒女獻給摩洛 (V.2-3) ※知情不報者 (V.4)	用石頭打死 (V.2)、從民中剪除 (V.3) ※耶和華向這人和他的家變臉，從民中剪除 (V.5)
交鬼、行巫術 (V.6)	從民中剪除
咒罵父母 (V.9)	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
與鄰舍之妻行淫 (V.10)	二人都要治死
與繼母行淫 (V.11)、與兒婦同房 (V.12)、同性性行為 (V.13)	二人都要治死、罪要歸到他們身上
娶妻，並娶其母 (V.14)	三人要用火焚燒 (V.14)
人獸交 (V.15-16)	人獸都要被治死、二人都要治死
人娶其姊妹 (V.17)	二人必從民中剪除、必擔當自己的罪孽
與經期婦女同房 (V.18)	二人必從民中剪除
與姑母同房 (V.19)	二人必擔當自己的罪孽
與伯叔之妻同房 (V.20)	二人要擔當自己的罪，必無子女而死
娶弟兄之妻 (V.21)	二人必無子女

1.敬拜偶像的刑罰 (20:1-6)

V.1-2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還要曉諭以色列人說：凡以色列人，或是在以色列中寄居的外人，把自己的兒女獻給摩洛的，**總要治死他**；本地人要用石頭把他打死。總要治死他： מוֹת יִמָּוֶת，**一定要殺死他**。(不定詞+被動式未完成式動詞，加強語氣) (20:2, 9, 10, 11, 12, 13, 15, 16, 27) 這樣子的句型讓我們想起在創世記，當耶和華將祂所創造的世界交給人類管理的時候，當時耶和華給亞當第一道的命令。

創 2:16-17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必定死： מוֹת תָּ מוֹת (不定詞+未完成式動詞，加強語氣)。簡單講這兩個地方都是用加強語氣，但是在利未記這邊用被動式，是指著說他一定要被殺死，沒有特赦，沒有模糊空間，那麼在創世記，就隱約的指向了人自己找死，如果你吃了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就是自己找死，所以當我們看到利未記這邊說到總要治死他的時候，就讓利未記的讀者能夠更加的注意到這個罰責，同時我們在這邊看到耶和華對於順服的要求，祂給了人類很大的自由，但是也要求信靠祂的人要順服祂的律例典章。

如果你從敬拜的事中得著情感的經歷，卻不願意順服祂，這就是在利用祂，而不是將自己獻給祂。《耶穌之歌》，12.27。很多現代的基督徒可能很喜歡唱詩歌讚美神，很沉浸在這樣子的一個氛圍當中，但是卻不願意在日常生活裡面來遵守神的話語、遵守神的律例典章。當我們很認真的來讀聖經，我們從頭開始來讀創世記的時候，發現在創造的最初，耶和華要求人類的是遵守祂的命令，而不是唱歌讚美祂，更不是因為任何的讚美，所以耶和華才賜福給人類，凡是把唱歌讚美當成祝福前提的，都是本末倒置。讚美這個詞在聖經裡面要到創世記二十九章三十五節才出現，而在前面創世記第二章開始到二十九章的記載裡面充滿了人類的不順服，也就是說耶和華對順服的要求，遠比讚美更多，祂要求順服遠比讚美更重要。讚美神是因為順服耶和華的律例典章，然後體會到神的奇妙偉大，接著所引發的一種反應。

我不是說讚美神不重要，我要說的是從聖經來看，要先有順服，然後才会有真正的讚美跟感謝。我們真的要好好的思想，除了唱詩歌讚美神、敬拜神之外，你順服了沒？不順服的結果就是死，在創世記所提到的必定死，指的是靈魂的死亡，而在利未記這邊一定要殺死他，指的就是肉體生命的立即死亡。

對於敬拜摩洛的人總要致死他，而致死的方式是用石頭打死他。為什麼這邊特別提到要用石頭打死他？因為用石頭打死是一種群體的行為，是很多人一起來動手的，這就表明了這是一種公眾的刑罰，涉及了全體，那麼群體都必須要動手，也就表示了**整個群體都拒絕這個罪行**。除此之外關於敬拜摩洛的罪行，有一個特殊的地方，就是知情不報的人也要受到懲處。V.4-5 那人把兒女獻給摩洛，本地人若佯為不見，不把他治死，我就要向這人和他的家變臉，把他和一切隨他與摩洛行邪淫的人都從民中剪除。第五節這邊說我就要向這人和他的家變臉，強調了耶和華會親自出手來對抗這個知情不報的人，也就再次的強調這是一個最嚴重的問題，這是一個群體的問題，所以違反的人本身他會遭受最嚴厲的刑罰，連知情不報的人、不處理的人，耶和華甚至會親自來出面處理，來把這個人從民中剪除。接著 V.6 人偏向交鬼的和行巫術的，隨他們行邪淫，我要向那人變臉，把他從民中剪除。這也是和偶像崇拜有關係的刑罰

2.尊崇生命的源頭 (20:7-9)

V.7-9 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8 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9 (כִּי) 凡咒罵父母的，總要治死他；他咒罵了父母，他的罪 (原文是血；本章同) 要歸到他身上。我們上次提到說因為父母是我們生命的源頭，就如同神是我們生命的源頭一樣，所以父母的位置如同神的位置。在這個意義之下，七到八節先再次的重申耶和華的聖潔，然後因為父母的位置如同神的位置，所以不可咒罵父母，因為咒罵父母就如同咒罵神，所以咒罵父母的總要致死他，他的罪要歸到他身上。若不是在父母的位置如同神的位置這樣的觀念之下，我們很難理解為什麼咒罵人要被判處死刑。

值得我們注意的是第八節這邊說「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אֲנִי מְקַדְּשֶׁנּוּ יְהוָה)，直譯「我，耶和華使你們成聖」，強調就是我和耶和華，很強調是這個動作的主詞是耶和華。我們成聖不是靠著自己，而是耶和華使我們成聖，也就是說不是因為以色列人遵守這些條例就成為聖潔，而是因為以色列人遵守這些條例，耶和華就把他們當作聖潔。人是不可能靠著自己的行為成為聖潔，人能夠成為聖潔，是因為人遵守了耶和華的律例典章，耶和華就把他們當作聖潔，這有點像新約因信稱義的概念，因為相信，而這個相信是包括了，因為相信所引發的行為，因為相信神就稱我們為義人，或者說就把我們算作是義人。

在這裡我們要把新約和舊約當中，關於人類和神之間的關係，所用到一些不同的名詞稍微解釋一下。在舊約當中，特別是我們利未記裡可以看到有潔淨有聖潔，而人的潔淨就是要用肉體的割禮，藉由遵守律例典章而能夠成為聖潔，但是因著耶穌基督的寶血就改變了這些方式，因此到了新約，潔淨這個概念由稱義來取代，而稱義就是我們說的相信，也就是保羅所講的心裡面的割禮，然後還教導我們要成聖，也就是遵守耶穌的教訓。

潔淨跟稱義都是得救的憑據，聖潔跟成聖是得救之後的行為，為的是得獎賞，我們基督徒相信耶穌就好了嗎？不是，我們還是需要成聖，要遵守耶穌的教訓，就像是聖潔法典裡面，要遵守律例典章一樣，也就是說新約和舊約的神學是一樣的，只是因著文化背景不同，所以有了不同的教導方式，因著耶穌基督的寶血而有了不同的實踐方法，所以只讀新約或者是只讀舊約，都會讓我們信仰產生偏頗，讀舊約可以幫助我們印證新約，而讀新約可以讓我們更加了解，在舊約當中一些似乎不太清楚的教導，所以完整的讀新舊約，才能夠讓我們更完整的明白神的心意，我們一定會更讚嘆神的美妙計畫。

3.非神心意之性行為的罰則 (20:10-21)

接著的十到二十一節就講到了不合神心意的性行為的一些罰責，大致上可以分成三大類，十到十六節就是死刑，十七到十九節是剪除，二十到二十一節是沒有子女，這個部分我們可以自己看。

二、重申「分別為聖」(20:22-27)

v.22-24 所以，你們要謹守遵行我一切的律例典章，免得我領你們去住的那地把你們吐出。23 我在你們面前所逐出的國民，你們不可隨從他們的風俗；因為他們行了這一切的事，所以我厭惡他們。24 但我對你們說過，你們要承受他們的地，就是我要賜給你們為業、流奶與蜜之地。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使你們與萬民有分別的。二十二節再一次的強調你們要謹守遵行我一切的律例典章，從十八節開始我們就不斷的看到類似的命令，要求以色列人要謹守遵行耶和華所吩咐的律例典章，然後也再一次的強調不可隨從迦南地人民的風俗，以免那地容不下他們，把他們吐出來，也就是被擄到其他地方。而在二十四節再一次強調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使你們與萬民有分別的，在這三節當中有三個重點：**1.要遵守耶和華的典章律例。2.所得為業、流奶與蜜之地，是「承受」而來，也就是耶和華所賜予的。3.因為耶和華是以色列的神，所以要與萬民有分別。**所以我們也要思想，我們遵守聖經的教訓，我們認為我們所擁有的一切是自己賺來的還是神所給予的？我們跟萬民有分別嗎？

接著二十五到二十七節可以說是簡單扼要的說明如何和萬民有分別，二十五節藉由飲食的不同，來和迦南地的居民有所分別。接著二十六到二十七節是要在信仰上、在宗教行為上，和迦南地的居民有所分別。

在我們看完十八到二十章這一部小妥拉之後，我們應該會有一個感覺，就是在這部小妥拉當中一直強調聖潔，一直強調分別為聖，甚至是整本利未記都是這樣。我們在上個星期剛慶祝了聖誕節，我們準備了一些活動，我們準備了一些節目來敬拜我們的神，一起慶祝耶穌基督的誕生，對很多的基督徒來講，聖誕節大概是他們一年當中最重要、最隆重的節日，但是勞師動眾大肆的慶祝聖誕節之後呢？我們更認識耶穌了嗎？我們讓更多的人認識耶穌了嗎？如果沒有，那麼教會的慶祝活動，和社會上的慶祝活動有什麼不一樣？

如果有人問，耶穌基督的降生，和其他神明的出生有什麼不同？我們會怎麼回答？或者我們有辦法回答嗎？我們今天就要從分別為聖的角度，來思想耶穌的降生和其他神明的降生有什麼不同？如果我們從來沒有想過這個問題，那麼教會慶祝聖誕節，和一些廟宇慶祝他們神明的生日，有什麼不一樣？如果我們不清楚有什麼不同，那麼就沒有什麼不一樣。

三、從「分別為聖」再思聖誕節

1.耶穌基督的降生，是被預言的

整本舊約的主軸之一，就是預言耶穌基督的降生，耶穌降生的預言，不是一直到後來的先知們才開始預言，而是從耶和華創造天地開始就已經立下了旨意，在創世記三章十五節，當亞當和夏娃吃了分別善惡樹的果子之後，耶和華分別對亞當、夏娃和蛇宣佈刑罰，而對蛇的刑罰，在創 3:15 我又要叫你與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

舊約	潔淨 (肉體的割禮)	聖潔 (遵守律例典章)
→因著耶穌基督的寶血，改變了「宗教儀式」		
新約	稱義 (相信，心裡的割禮)	成聖 (遵守耶穌的教訓)
FOR 得救		FOR 獎賞

在這一節當中，所有的名詞都是使用單數，如果這一節講的是普遍性的，那這節應該要講說，你的後裔們和女人的後裔們也要彼此為仇，但在這裡用的是單數。接著說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而不是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後裔的頭，也就是說這裡的蛇就代表了撒旦，不然就應該說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後裔的頭。接著你要傷他的腳跟，而不是你要傷他們的腳跟，所以這個單數的你，就指著耶穌基督來講的。要傷他的腳跟，就是指耶穌基督被釘十字架。

這一節如果我們很快的看過去，可能會以為講的就是人類和蛇要彼此傷害，不能和平相處，但這一節講的就是撒旦要和耶穌基督對抗，雖然撒旦好像可以傷害耶穌，就是這裡說的你傷他的腳跟，但是耶穌卻要徹底的摧毀撒旦，也就是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這是幾乎所有聖經學者一致公認的。

舊約聖經從創世記開始，就開始預言了耶穌基督將要來到這個世界，其他的神明沒有一個是這樣的，他們都是在死後才被人封為神的，如果死後被封為神，被當成神來拜，那麼人是不是比被封的神還大呢？因為人可以指派哪些死人可以當作神，那麼神就不是神了。耶穌基督的降生是被預言的，祂是在出生之前，就已經清楚的告訴我們祂是神。

2. 耶穌基督的降生，是超自然的

現在的教會比較少強調這一點，因為在科學上很難解釋怎麼會有童貞女懷孕這件事。我們從利未記十八到二十章可以發現，聖經非常強調在性關係上面的聖潔，我們可以想像一下如果在兩千年以前的以色列人，像今天一樣講求性開放，那麼需要天使向童貞女馬利亞顯現嗎？不用，因為未婚懷孕大家習以為常。

我們不要以為性開放是現代才有的事情，其實古代人的關係就已經是很開放很混亂，而就聖經來看施洗約翰為什麼會被殺，就是因為他反對希律和西羅底在一起，而這個西羅底就是他的嫂嫂，所以至少就我們所知的，從希臘帝國羅馬帝國以來，在環地中海地區對於性關係是毫不在意的，但是耶和華卻用聖潔來要求神百姓的性關係，因此未婚懷孕對於當時的環地中海地區來講，可能不是什麼大不了的事情，但是對身為猶太人的馬利亞來講，卻可能遭到殺身之禍。由於耶和華對性關係的要求是聖潔，所以這就使得馬利亞的未婚懷孕非同小可，除此之外，如果馬利亞平常是一個不三不四的女人，當約瑟聽到天使跟他說，馬利亞已經懷孕的事情的時候，約瑟會相信馬利亞是從聖靈感孕嗎？我要說的是，馬利亞平常就是一個在行為上分別為聖的人，所以約瑟才會相信天使，才會相信馬利亞，所以沒有毀棄婚約，而他順服來保護馬利亞。

而馬利亞從聖靈感孕這件事情，在我們剛剛所讀的創世記三章 15 節就已經預言了，這位彌賽亞是女人的後裔，這就排除了男人，在舊約聖經當中還有其他的地方，也有類似的預言，我們無法以科學來解釋說，怎麼可能沒有男人一個女人會懷孕，當然我知道有些人硬是提出一些解釋，看起來似乎滿足了科學上的解釋，但是卻沒有辦法滿足聖經的記載，沒有辦法滿足聖經的預言。我無法提出任何證明說馬利亞是經過聖靈感孕的，但是我憑著信心相信，因為這是聖經上一而再，再而三說的，我憑著信心相信馬利亞是超自然的、經過聖靈感孕而生下耶穌。馬利亞遵守舊約的教導，在性這件事情上持守聖潔，然後經由聖靈感孕，也就是說耶穌基督的降生就是聖潔中的聖潔，也是在超自然當中的降生。

3. 耶穌基督的降生，是悲傷的

兩千多年來全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幾乎都在慶祝耶穌基督的降生，但是在耶穌基督降生的當時，社會充滿了歡喜快樂嗎？當東方的博士去見希律王，詢問耶穌在哪裡，希律不知道，然後要這些博士找到之後向他回報，但是這些博士們在夢中被主指示不要回去見希律，他們就走別的路回去了。他們沒有去向希律報告說耶穌在哪裡，那麼希律的反應是怎麼樣呢？希律害怕耶穌來和他搶王位，在太 2:16 記載希律將伯利恆城裡並四境所有的男孩……凡兩歲以裡的，都殺盡了。兩歲以內的男嬰都因著耶穌的緣故被殺了，耶穌降生了，但是卻有好幾百、好幾千甚至好幾萬的小男孩被殺了，我們還感到高興嗎？耶穌的降生讓許多的家庭悲傷，因為他們家的小男孩因為耶穌而被希律王殺了。

我們很多人喜歡用以馬內利來祝福別人，因為在賽亞書預言耶穌降生的經文，在賽 7:14 因此，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就是，神與我們同在的意思）。好像以馬內利是一個祝福，是祝福對方說神與你同在，所以神會保護你，但是這是以馬內利的意思嗎？我必須說這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以馬內利（אֵלֵינוּ אֵל）字面直接翻譯是神與我們同在，這是沒有錯的，但是它真正的意思，我們要完整的來看以賽亞書這一段的記載，以賽亞書 7 章 14 到 17 節，記載當以馬內利來臨的時候，耶和華必使亞述王攻

擊你的日子臨到你和你的百姓，有沒有發現以馬內利的來臨不是帶來祝福，而是帶來審判與刑罰。第二次出現以馬內利是在以賽亞書 8 章 8 節，我們比較完整的來看 8 章 7 到 10 節這一個段落，同樣的在這邊，以馬內利所帶來的是審判與刑罰，他並不是帶來祝福。

在這裡有件有趣的事情，第十節的神與我們同在，還有第八節的以馬內利，事實上在希伯來文裡面是一模一樣的，都是（אֵלֵינוּ אֵל）；但是為什麼聖經的翻譯者在第七節翻譯成以馬內利，而在第十節翻譯成「神與我們同在」呢？他為什麼不把第十節也翻譯成以馬內利呢？

七十士譯本 LXX，是大約主前二世紀所翻譯的，希伯來文的希臘文翻譯本，LXX 翻譯以賽亞書第八章，賽 8:8、8:10 的 אֵלֵינוּ אֵל；μεθ' ἡμῶν ὁ Θεός，兩個地方都翻譯成「神與我們同在」，把這個希伯來文片語當作「敘述文」，而不是把它當作專有名詞。但是在 7:14 的 אֵלֵינוּ אֵל；音譯為 Εμμανουήλ，給他起名叫做「以馬內利」，而且字首大寫，把它當成專有名詞，所以希臘文和希伯來文唸起來是一模一樣的。

因著這些種種的差異，我們可以得到一個結論：這個 אֵלֵינוּ אֵל 可以當成一般敘述的文字，或者是當成專有名詞，而當它當成專有名詞，翻譯成以馬內利的時候，它並不是一個祝福，是宣告審判與刑罰。意思就是「神與我們同在，所以審判跟刑罰就要來了」，而不是祝福說「願神與你們同在」的意思，所以當我們要祝福別人的時候，我們應該直接說神與你同在，而不要說以馬內利。

在舊約當中，當預言以馬內利的時候，所預言的審判與刑罰會隨之來到，而在新約和合本聖經第三次出現「以馬內利」的時候，在馬太福音一章二十三節，當這個以馬內利來臨的時候，依舊是帶來審判與刑罰。所以當耶穌降生的時候，這個世界只有極少數的人歡欣快樂，反而更多的人是傷心痛苦，兩歲以內的男孩都被殺了，即使到今天也是一樣，在聖誕節的時候，像博士、牧羊人一樣，進到教會歡慶耶穌降生的人是極少數，而有更多的人是在教會外面。

既然耶穌基督的降生，這個以馬內利的來臨是帶來審判與刑罰，那麼這個世界畢竟是不歡迎耶穌的，所以當這個世界拒絕福音的時候，我們不必感到壓力，因為這是理所當然的反應。

4. 耶穌基督，是為了「死」而「降生」的

然而耶穌基督僅僅是為了審判和刑罰來到這個世界嗎？這就牽涉到耶穌基督的降生和其他神明的降生，另一個很重要的不一樣。耶穌是為了「死」而降生。有很多人在問，當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為什麼不跳下來？如果祂跳下來，不就是一個更多人可以看到的神蹟，可以讓更多人相信耶穌嗎？耶穌基督當然不會從十字架上跳下來，因為這就是祂來到這個世界的目的。

我們在利未記當中看到要獻各種的祭，有各種繁瑣的規定，我們也看到違反了哪些規定，就要被處以各種的刑罰，要治死、要用石頭打死、要剪除、要無子女而死等等，如果耶穌沒有來，祂沒有死，我們早就不知道死幾次了。

耶穌從小就知道祂為什麼要來到這個世界，我們在四福音當中不斷的看到，耶穌不斷的預言自己要死在十字架上，但是耶穌除了知道自己要死在十字架上之外，祂也知道自己要復活，所以祂除了預言自己的死亡之外，祂也預言了自己在三天之後復活。

我們剛剛講到，耶穌的降生帶來了審判與刑罰，但是耶穌用祂自己的死，承擔了我們原本應該承擔的審判與刑罰，這是祂降生最終的目的，所以祂一定要死，祂必須死。祂不會從十字架上跳下來，不是祂沒有辦法跳下來，而是祂不願意跳下來，因為唯有祂的死，才能夠替我們承擔這一切的審判和刑罰。以馬內利帶來了審判和刑罰，但是耶穌用祂的死來承擔了這些審判和刑罰，這是神的心意，這是神的慈愛，是神的救恩，是神無盡的恩典。

在慶祝完聖誕節之後，我們可以安靜地反覆地思想，為什麼要過聖誕節。在上次的信仰反思當中有一個問題是，你如何分別為聖的過聖誕節？今天我們思想的是，聖誕有多麼的聖潔，耶穌的誕生有多麼的與眾不同，但願我們弟兄姊妹，能夠更加明白耶穌降生的意義。

四、信仰反思

1. 在你過去的生活當中，「順服」多，還是「讚美」多？有需要調整的地方嗎？
2. 試著用自己的話，說出三個慶祝聖誕節的理由。
3. 關於「聖誕是悲傷的」，你有甚麼想法？